

宁波市奉化诚鑫电机配件厂

年产 500 万套塑料五金配件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01 月 10 日，宁波市奉化诚鑫电机配件厂根据《宁波市奉化诚鑫电机配件厂年产 500 万套塑料五金配件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第一阶段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宁波市奉化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区慧芯时尚小微园二区 24 幢生产车间 501

性质：新建

产品、规模：年产 500 万套塑料五金配件（第一阶段年产 360 万套塑料五金配件）

宁波市奉化诚鑫电机配件厂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区滨汐路 8 号慧芯时尚小微园二区 0024 幢，实施年产 500 万套塑料五金配件建设项目。本项目主体工程包括生产区，并配有成品区、原料区等辅助工程，废气处理设施、噪声治理和固废暂存间等等环保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宁波市奉化诚鑫电机配件厂年产 500 万套塑料五金配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于 2022 年 08 月由宁波市奉化诚鑫电机配件厂编制完成，2022 年 10 月 13 日，由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奉化分局审查核准出具备案受理书，编号为奉环建备【2022】69 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第一阶段实际总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与内容为“宁波市奉化诚鑫电机配件厂年产 500 万套塑料五金配件建设项目”第一阶段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审批机械加工使用润滑油，会有危废废润滑油产生，现企业承诺不使用润滑油，则本项目无废润滑油产生。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未超出环评报告中内容，无《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所列的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注塑废气收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

（二）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相应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注塑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损耗。

（三）噪声

本项目企业车间布局合理，选用低噪声设备，噪声经过厂房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废塑料边角料、废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和生活垃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气

根据验收检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2022年11月30日~12月01日），注塑废气排放口废气中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丙烯腈排放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2022年11月30日~12月01日），本项目厂界上下风向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2.废水

根据验收检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2022年11月30日~12月01日），生活污水排放口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排放浓度满足《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1“工业企业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根据验收检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2022年11月30日~12月01日），厂界

东、南、西、北侧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企业废塑料边角料、废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则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以得到妥善处理。

五、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第一阶段已按环保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标排放，固废分类处置，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控范围内。

六、验收结论

宁波市奉化诚鑫电机配件厂年产500万套塑料五金配件建设项目第一阶段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三同时”，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废气和噪声的监测结果表明均能达标排放。

验收组进行逐一检查，未发现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 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该项目第一阶段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验收组同意：该项目第一阶段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加强日常管理，加强设备及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2、待验收通过后在相关媒体进行公示。

八、验收人员信息

附件1验收参加人员信息（详见附件签到表）。

宁波市奉化诚鑫电机配件厂

2023年01月10日